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盛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冠盛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91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5.57 元，共计募集资金 62,28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6,094.06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净额 56,185.94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86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56,185.94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2,204.54
	利息收入净额	C2	198.51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2,204.54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198.51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34,179.91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17,393.02
差异（注）		$G=E-F$	16,786.89

注：差异系募集资金实际结存余额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131,132.03 元，以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末尚未到期余额 17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于 2020 年 8 月 10 日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2020 年 8 月 11 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市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瓯海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因公司部分募投项目通过子公司南京冠盛汽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冠盛”）实施，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募集资金 26,050.00 万元对南京冠盛进行增资，即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划转 26,050.00 万元至南京冠盛募集资金专户。2020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及南京冠盛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淳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及南京冠盛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淳支行	4301019129100274005	48,471,508.1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淳支行	32050159643600002617	30,512,672.48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市分行	385778351137	-	募集资金专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76010122000745346	43,384,467.50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瓯海支行	19-230101040668889	51,561,541.72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173,930,189.80	

注：1、募集资金余额中包含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2,131,132.03 元

2、募集资金余额中不包含未到期理财产品 170,000,000.0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体现在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

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 5,981.62 万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828 号）。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0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3.6 亿元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或协定存款产品，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金额为 17,000.00 万元，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方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购买金额 (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淳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8,000.00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高淳支行	“南京冠盛汽配有限公司”单位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4,000.00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宁波银行 2020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03298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4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宁波银行 2020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03297	保本浮动收益	2,000.00
合计				17,000.00

（续上表）

序号	购买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 收益率	期末余额 (万元)
1	2020/12/11	2021/3/4	1.05%-3.5%	8,000.00
2	2020/12/11	2021/3/11	1.54%-3.2%	4,000.00
3	2020/12/8	2021/6/9	1%-2.7%	3,000.00
4	2020/12/8	2021/12/10	1%-2.9%	2,000.00

合计	17,000.00
----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7-377 号），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募集资金到位后，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方式，对冠盛股份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相关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中介机构报告、公司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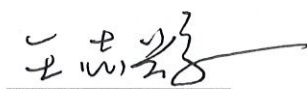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冠盛股份募集资金使用规范，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

监管协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冠盛股份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冠盛股份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志辉



季晨翔



2021 年 4 月 23 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185.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04.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204.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40 万套轿车用传动轴总成建设募投项目	否	16,190.00	16,190.00	16,190.00	3,432.75	3,432.75	12,757.25	21.20%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年产 150 万只精密轮毂轴承单元智能化生产线技术改造募投项目	否	9,860.00	9,860.00	9,860.00	2,817.07	2,817.07	7,042.93	28.57%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企业信息化综合平台建设募投项目	否	9,885.00	9,885.00	9,885.00	383.75	383.75	9,501.26	3.88%	2023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全球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	否	5,296.00	5,296.00	5,296.00	616.03	616.03	4,679.97	11.63%	2025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4,954.94	14,954.94	14,954.94	14,954.94	14,954.94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 计	—	56,185.94	56,185.94	56,185.94	22,204.54	22,204.54	33,981.4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9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 5,981.62 万元，上述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出具《关于温州市冠盛汽车零部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7-828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公司本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投资金额 17,000.00 万元，累计获取投资收益 0.00 元，期末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余额为 17,000.00 万元。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